# 沛县 关于县税务局工作情况的调查报告

县人大常委会第一评议调查组

根据县人大常委会2019年度工作计划安排和评议工作要求，县人大常委会第一评议调研组深入县税务局，召开了税务局机关全体干部和直属分局班子成员参加的座谈会，听取了税务局2019年以来工作情况的报告，与局班子成员、科室负责人和直属分局主要负责人进行了个别谈话，发放问卷调查表20份。现将调查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工作开展情况

今年以来，税务局领导班子带领全系统干部职工紧紧围绕改革发展稳定大局，紧扣服务地方经济高质量发展主题，真抓实干，担当作为，各项工作平稳有序开展。先后荣获江苏省“模范职工之家”“文明单位”徐州市“工人先锋号”“职工书屋”等荣誉称号。

一是依法治税力度不断加强。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信息公开透明、执法全过程留痕、执法决定合法有效三项制度，税收执法不断规范。积极清理规范性文件，简化涉税资料报送，严格执行限时办结制度。加强“放管服”相关内控机制建设，围绕重点行业、重点事项、重点环节开展的税收执法隐患“大排查”“大化解”，完善对增值税发票管理、税收处罚等执法行为的风险规范性指引。加强与公安、人民银行等外部执法部门的合作，加大了对各类涉税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，1-10月份共协查调查企业68户，涉及税款合计3730.5余万元。

二是服务发展成效显著。认真落实减税降费政策高效落实。1-10月，全县落实新增减税降费政策累计减免各项收入 8.04 亿元，其中，税收减7.71亿元;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减免 0.62 亿元；社会保险费减免 0.33 亿元。服务了实体经济，落实降低增值税税率、扩大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等税收政策，为经济发展注入活力。促进动能转换，引导企业集约高效发展。聚焦绿色发展，为污染物排放低于规定标准的纳税人减免税款 575万元。促进民生改善，落实了重点群体创业、就业税收扣减政策，办理安置残疾人就业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款 0.3亿元，减征个人购买家庭唯一住房和改善性住房契税 0.59亿元。

三是税费收入高质量推进。坚持组织收入原则，不断挖潜增效，确保完成税收和社保、非税收入任务，促进税收与经济协调发展。严格依法依规征税收费，坚持做到“三个务必、三个坚决”。1-10月全县组织各项收入75.36亿元，同比增长15.93%。其中组织税收收入60.57亿元，同比增长5.89 %；组织非税收入14.79亿元，同比增长89.49%。完成中央级税收24.81亿元，同比增长 23.62%；完成地方公共预算税收收入37.64亿元，同比-2.28%。加强对申报入库异常税款、申报期后大额入库税款等情况的分析甄别，加强对重点地区、重点行业收入异常情况的分析监控，坚决防止、有效制止虚收空转等违规行为，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税占比81.5%，同比提高3.5个百分点，收入总量质量并进。

四是税收营商环境日益优化。紧紧围绕“营商环境最佳体验区”建设目标，注重营商环境建设的系统性、整体性、协同性，努力创造流程更优、效率更高、服务更好的营商环境，全力打造税收营商环境的“沛县样本”。在服务质量上做“加法”，实现办税畅通无阻。该服务品牌被评选为沛县优化营商环境“五星级服务品牌”，受到徐州市电视台采访报道。在办税流程上做“减法”。全面落实“最多跑一次”“全程网上办”清单，推进“不见面”服务。在税收信用上做“乘法”。充分发挥税收信用的增值效应，规范信用评价、信用级别补复评及动态调整流程，更大力度、更加便捷推进税银互动，有效解决企业融资难题。今年以来，组织纳税信用等级评定，对全县23787户纳税人进行了纳税信用等级评定，A、B级数量分别增长69.74%，21.98%。

二、存在的问题

一是财政刚性支出与减税降费存在矛盾，组织税费收入形势严峻。政府在教育、医疗、养老等方面的刚性支出不断加大，对税收增长的期望越来越高，税收目标与经济发展水平的矛盾加剧。

二是干部队伍建设需要进一步加强。国地税征管体制改革后，干部队伍激励机制需要更加完善，思想政治工作需要更加强化，在制度、机制、管理、人文等方面的融合还需深化。

三、几点建议

一要积极宣传落实好一系列政策，切实增强企业发展信心。

二要进一步加强部门协调配合，加大税源管控力度。

三要加强征管执法，提高征收管理质量。

四要深入调研，完善考核奖惩，提高税务干部素质调动各方积极性，为全县经济发展提供有力保障。

沛县人大网2019-11-12